

入 學 書

美洲地理

林 鈞 祥 著

林 鈞 祥 著

美 洲 地 理

三 民 書 局 印 行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五月重印一版

美 洲 地 理

基本定價肆元柒角伍分

必 翻 版 權
究 印 有

著 作 者 林 鈞
發 行 人 劉 振 強
印 刷 所 強 祥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

郵政劃撥九九九八號

號〇〇二〇第字業臺版局證記登局聞新院政行

沙序

地理學是地球表面的空間差異之研究。從水平觀點看「每一」地理要素在全球的性質、分佈和相互關係而加以描述是為通論地理學；從垂直點看一個單位區域內，各種地理要素所形成之複合體而加以研究，是為區域地理學。各國地理文獻中，區域地理的資料實占十分之九以上，蓋此即「地球表面的空間差異」之描述也。

區域地理之研究，本國與外國同等重要，蓋忽視本國地理之研究，有「數典忘祖」之譏，而忽視外國地理之研究，則天下大勢與國際關係之地理背景以及祖國在世界上之地位難以周知，而世界眼光無由養成。

大學地理學系必修科目中，亞洲、歐洲、美洲各四學分，非洲二學分。亞洲、歐洲有悠久歷史，既為古文化發祥地，又為世界十分之六人口分佈地，其重要自不待言。

美洲號稱新大陸，歷史雖短，發展速度之快，為歐、亞兩洲所不及，近世地位日趨重要，與歐、亞兩洲鼎足而立，遠非非、澳兩洲可比。

美洲雖有如此之高的重要性，但篇幅較大，又適於大學生閱讀的美洲地理書籍，坊間甚為缺乏。林鈞祥先生有鑑於此，五年前開始美洲地理之著述，從資料搜集到整理、撰寫、埋首工作，鍥而不舍，最近始告完成，可喜可賀。

本書共四百餘頁，三十六萬餘言，分為概論，美國、加拿大、墨西哥與中美諸國、南美洲各國、五大部分。其中美國最詳、加拿大次之，其他各國依其世界或區域重要性之高低，定其篇幅之大小。

方法上，各國先分為若干地理區域，而地理區域之劃分則以自然環境為主，人文要素為副，大都是二者綜合的應用。關於每一地理區域，注重其特色的講述及區域與區域間相互關係的闡明；若干

地理現象之產生有其構成之要素，亦加以分析和闡明。

本書取材精要，圖表適用，文筆流暢，各段均有標題，其下再分小標題，目的在於提出主要內容和重點，故頗便於閱讀。本書不但為大專學校地理系的教本，且可供中小學教師和社會人士之參考，相信一經問世，定為國內讀者羣和海外廣大華僑社會所歡迎。

沙學浚
五十六年十一月於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自序

美洲開發之歷史雖短，而經濟發展之速，與在今日世界中之國際地位，日漸重要。目前在臺灣尚缺一本比較完整中文本的美洲地理。著者於民國五十年秋自美返國任教於師大地理系，自五十二年迄今均講授有關美洲地理課程，有鑑於地理教科書的缺乏，決心寫一本美洲地理，供作大學課本，也可供中等學校及社會人士之參考，經多年來之撰寫，整理與資料之搜集，今夏始告完成。本書共分五篇，第一篇概論；第二篇加拿大；第三篇美國；第四篇墨西哥與中美各國；第五篇南美洲各國。共四百餘頁，計三十六萬言。

本書講述以區域為單位，偏重於區域的特性，以及區域之間的差異性與相互的關係。這些區域的特性是自然與人文綜合的表現，因此其分區依據亦採自然因素為主，人文因素為副的原則。自然環境是靜而不變的軀體，而人類在一個地區裡如何適應其環境，如何利用其天然資源，以及如何改造其環境，才是造成一個區域特性的動力，才是表達區域特性的靈魂。研究區域地理的目的，除對區域的自然環境有所認識之外，還得瞭解人類如何在那塊土地上如何地發展，供作我們的借鏡。

論述觀點儘求客觀，對事論事唯求其真實性。書內資料儘量採用1966年年底之統計數字，無從取得者則均註以年份以別之。資料有出入時，則酌情採用。概論部份求簡，比喻美國棉花分佈未在美國概論內提及，僅在棉花帶一節內講述，並插入美國棉花分佈圖，使讀者更能瞭解。章節之下有許多小標題，小標題之下若不用標題時，則儘量以每段首句作為該段內容之代表。地方譯名以教育部公佈者為準，也顧及音與意。書內插圖、照片及表等乃按篇編排，例第三篇第二圖則用圖3·2·表示之，餘類推。所用參考書籍與刊物暨地名索引均列於書末。本書內容與編排，難免有錯，尚祈讀者不吝賜

正。

本書之完成承沙院長之指導并賜序言，又承各拉丁美洲國家
駐華大使館賜寄有關資料，統一申謝。

林鈞祥序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十一月

再 版 自 序

區域地理之內容，除對地區內自然因素與人文因素所綜合現象作原則性的闡明外，對各地之政治、社會、經濟等之變化，宜有最新的資料與最新的報導，才不失為一本跟得上時代的書本。世界各地人文現象的變化至速，因此一般之區域地理宜每五年改編一次。本書於民國五十六（1967）付印，迄今已五年；而第一版所出者，去年已無藏書可供；適去年（1971）奉准在美研究一年，乃利用研究餘暇，以及在美搜集資料方便的環境，改寫本書第二版。

本書原係打字印刷，此次再版改為排版印刷，乃趁此全部予以改寫，前後費時九閱月。全書計四十餘萬言，較第一版多五萬餘言。書中各種統計資料，儘量採用至1970年年底；各地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化，儘量搜集至1972年；各種照片亦多採用著者親攝或借用幻燈片製版。書中照片由於印刷成本及技術限制，未臻理想，至感遺憾。

為使讀者方便起見，凡書中所述之城市或新地名，不易在一般地圖本中找到者，均儘量在各區域圖或位置圖中繪出。各區域圖繪製工作，由本系助教吳信政君擔任。本書本年七月間交印，迄今三個月才出版。書中難免有錯，尚祈指正。

林鈞祥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1972）十月十一日
為再版序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三 版 自 序

美洲地理包括美國、加拿大及拉丁美洲各國，美國為當今世界上政治、軍事、經濟大國，拉丁美洲各國在國際地位亦日益重要。區域地理所述之各地事物年有變化，諸如美國西南各州近年來人口急增，加州之聖地牙哥市，德州之聖安東尼市，均躍居全美之第九，第十城市，而古老城市之華府，克利夫蘭等市，則退居全美十大城市之外。其他物產如棉花，石油等生產亦起變化，改編勢在必要。

美洲地理一書民國五十六年出版，六十一年改編再版，去年缺書供應，各界需求殷切，而改編需時，經數月來之工作迄今完成。茲承三民書局厚愛，而著者亦嫌自印自銷麻煩，乃將本書交由三民書局出版，仍祈學者專家及各方讀者不吝指正，至謝。

林 鈞 祥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1977）三月

序於台灣台北市 祥 廬

目 次

第一篇 概論	1
第一章 印第安人與愛斯基摩人	1
第二章 開發與歷史發展	11
第三章 美洲之地理位置與地理分區	19
第四章 自然地理環境	26
第一節 地形	26
第二節 氣候	33
第二篇 加拿大	45
第一章 概論	45
第二章 加拿大區域地理	55
第一節 紐芬蘭與拉布拉多海岸	55
第二節 海洋諸省	58
第三節 魁北克省	63
第四節 安大略省	71
第五節 草原諸省	79
第六節 不列顛哥倫比亞	84
第七節 北部北方與丹屬格陵蘭	92
第三篇 美國	95
第一章 概論	95
第二章 新英格蘭	112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12

2 美洲地理

第二節 農、林、漁、牧.....	115
第三節 工礦與城市.....	119
第三章 大西洋沿岸平原與山麓平原.....	122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23
第二節 農業.....	126
第三節 工業.....	128
第四節 紐約市.....	132
第五節 華盛頓及其他城市.....	137
第四章 阿帕拉契山區.....	140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41
第二節 農林.....	144
第三節 工礦.....	145
第四節 T. V. A. 計劃	147
第五節 城市.....	149
第五章 亞熱帶海岸地區.....	152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53
第二節 農業.....	154
第三節 工礦與城市.....	157
第六章 中央低地平原（一）.....	162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65
第二節 玉米、棉花為主要作物.....	169
第三節 林偏南、牧居北.....	175
第七章 中央低地平原（二）.....	177
第一節 礦產與城市.....	177
第二節 工業與城市.....	181
第八章 大平原.....	190
第一節 自然環境.....	192
第二節 農牧.....	195
第三節 工礦與城市.....	202

目 次 3

第九章 落磯山及山間高原盆地區.....	205
第一節 自然環境.....	206
第二節 人文概況.....	207
第十章 太平洋沿岸地區.....	217
第一節 自然環境.....	218
第二節 農、林.....	221
第三節 漁業.....	225
第四節 工礦與城市.....	226
第五節 加州給水問題及其他.....	235
第十一章 阿拉斯加.....	238
第一節 多山多地震，北酷寒南稍溫濕.....	238
第二節 礦有金與煤，安克拉治為新城.....	240
第四篇 墨西哥與中美洲.....	245
第一章 墨西哥.....	245
第一節 複雜的自然環境.....	248
第二節 各區域不同之特性.....	254
第三節 農、牧、工、礦與貿易.....	270
第四節 城市.....	278
第二章 中美地峽六國.....	281
第一節 瓜地馬拉.....	283
第二節 薩爾瓦多.....	288
第三節 宏都拉斯.....	291
第四節 尼加拉瓜.....	295
第五節 哥斯達黎加.....	298
第六節 巴拿馬.....	302
第三章 加勒比海之島弧（西印度群島）.....	308
第一節 古巴.....	310
第二節 西班牙（希斯賓尼俄那）島上二國.....	314

4 美 洲 地 理

第三節 牙買加與波多黎各.....	320
第四節 小安的列斯諸島.....	325
第五篇 南美洲.....	331
第一章 北部諸國.....	331
第一節 委內瑞拉.....	331
第二節 哥倫比亞.....	341
第三節圭亞那地區.....	349
第二章 巴西.....	355
第一節 移民與開發.....	355
第二節 地形與氣候.....	360
第三節 人口密集之海岸地區.....	367
第四節 巴西高原.....	380
第五節 亞馬遜盆地.....	386
第六節 巴西利亞.....	389
第三章 巴拉拿河流域之國家.....	393
第一節 阿根庭.....	393
第二節 巴拉圭.....	408
第三節 烏拉圭.....	410
第四章 西部諸國.....	413
第一節 厄瓜多爾.....	413
第二節 秘魯.....	420
第三節 玻利維亞.....	430
第四節 智利.....	435
參考書籍與刊物目錄.....	445
地名索引.....	449

第一篇 概論

第一章 印第安人與愛斯基摩人

第一節 印第安人

美洲被人稱爲新大陸，這是沿用西歐人對美洲的稱呼。當公元十五世紀西歐海洋國家諸如英、法、西、葡、意等諸國，力圖擴展海外殖民地並力求自歐西航可抵印度的海路。當哥倫布於1492年登陸中美洲巴哈馬群島（Bahama Is）中的聖薩爾瓦多爾（San Salvador）島，亦稱瓦特林島（Watling）之後，才知道有美洲之存在，於是把它稱爲新大陸。事實上，美洲在地體結構上並非新大陸，在人文發展上也非新大陸。蓋美洲大陸早有來自亞洲的黃種人聚居，也有相當高度的文化。歐洲人初以爲中美洲各島是印度之一部，以後才知道此島並非印度，爲有別於東方之印度，才把中美洲各島嶼稱爲西印度群島。歐洲人當初把美洲之黃種人認爲是印度人故名之爲 Indians，沿用至今。我國人把它譯爲印第安人俾有別於亞洲之印度人。據考證印第安人在冰河時代的末期，距今約二萬至二萬五千年左右，從亞洲趁着冰河尙未全部溶化之時，渡過狹窄的白令海峽，登上阿拉斯加（Alaska）的希華德半島（Seward Peninsula）上的威爾斯太子角（Cape Prince of Wales）進入美洲，他們經過長時期的遷徙移動，自北美南下遍佈於中南美各地。其主要遷徙途徑先從阿拉斯加的育空高原（Yukon Plateau）沿落磯山（Rocky Mts.）之東麓南下，而後沿墨西哥高原（Plateau of Mexico）再經中美山地之熱帶雨林區而進入南美洲的安第斯山（Andes），直至現今玻利維亞（Boli-

via) 境內，再擴散於南美各地。(詳見圖1.1) 初期印第安人為非常低度文化的原始採集民族，其遷徙方式，自談不上有什麼計劃與組織，他們只是隨地理環境逐漸移動，規模並不大，甚至還是隨氣候情況而作季節性的移動。這些原住民遷徙到他們認為可居之地的時候，就定居下來，而聚居各地的印第安人也成為各自個別發展的情況，彼此不相統屬。這種發展可從現代美洲各地印第安人的方言上尋找其答案，蓋美洲各地印第安人的語言，其差異不止是南腔北調，甚至有如中文與英文之不同，毫無相同之處。

印第安人分佈北自阿拉斯加，南至智利南端之各海島均有其踪跡。以分佈之多寡與其重要性而言，自古迄今都是以中南美各地為重要。美、加境內的印第安人當歐洲人移民北美時被殺戮與染病死者至多，而今尚以純印第安人存在者為數至微。不過美加境內的印第安人本來在人數上亦只佔少數，在此值得一提。當十五世紀哥倫布發現美洲的時候，那時美洲究竟有多少印第安人呢？這個數字當然只是一種估計，其全部人口數保守的估計為八百萬左右，中肯的估計有五千萬左右，各學者估計不一，何者為正確也難下斷語。不過據許多事蹟與聚落的估計，印安人在美洲之分佈，中南美較北美多得多，可能成為三十五與一之比。這數字說明了中南美的印第安人不但在過去佔重要的人口比率，在今日的中南美仍然佔重要的人口份量。

從原始的經濟生活方式，印第安人也逐漸演變為漁獵採集進而畜牧，而農耕的經濟生活。但各地進步的程度參差不齊而差異也大，至今美洲落後地區的印第安人仍然過著非常原始的漁獵採集的生活。十五世紀時代美洲印第安文化的發展以墨西哥高原與秘魯安第斯山山間盆地兩地為中心。該兩地有比較高度的文化發展，均有較高級的社會組織與政治型態，其政治與社會組織都有較進步的自給自足農業經濟為基礎。這些有高度文化的印第安族有印加 (Incas)、赤察 (Chibchas)、馬耶 (Maya) 及亞速忒斯 (Aztecs) 四族，其分佈詳見附圖1.1.

圖 1.1. 美洲印第安人遷徙及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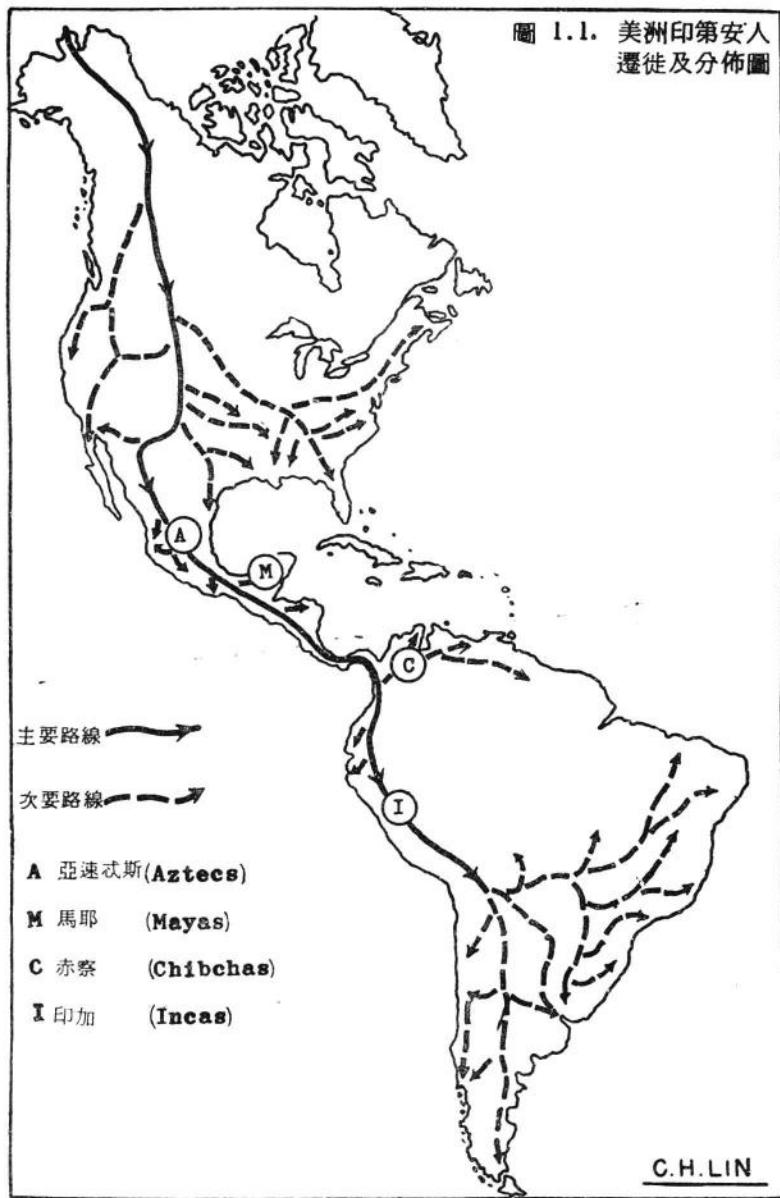


圖 1.1 美洲印第安人遷徙及分佈圖

1 印加 在秘魯山間盆地的印第安人約在公元十二世紀之後成立印加帝國，以秘魯南部的庫斯科(Cuzco)為政治中心，公元十五世紀初其政治勢力可達厄瓜多爾、秘魯、玻利維亞及智利北部。印加帝國在境內築有完善的大路供其國內聯絡及軍事之用。路中設有驛站供傳訊之用，並備烽火傳訊。印加無私有土地制度，土地歸於帝國、部落及祭司。農民收穫有歸於帝國，有歸於部落有歸於祭司。帝國儲糧於倉庫以應荒年，因此印加人民生活安定。農耕發達有灌溉與梯田之農耕技術，主要農作物有玉米、馬鈴薯、番茄及豆類。除農耕之外人民飼養駱馬(Llamas)與羊駝(Alpacas)供當地人民肉食、飲料與毛料，駱馬也是山地交通主要之運輸牲口，有如我國西藏高原之犛牛，而羊駝則是毛料供應的牲畜。印第安人除以上所提之駱馬、羊駝外，尚有狗類，但無牛馬等牲畜（後由歐人傳入）。

印加即太陽子孫的意思，印加人認為太陽是他們的創造者，而後又把太陽當成其自己的祖先，其對太陽尊敬由此可知。印加人每年在冬至那一天，在庫斯科舉行盛大的祭禮，另一祭太陽神的節日則在六月舉行。除崇拜太陽之外也崇拜雷神，這與墨西哥高原上的印第安人崇拜太陽，敬奉風神、雷神、雨神，同出一轍的崇拜大自然的宗教思想。印加族無文字系統，唯用結繩記事。

2 赤察 在哥倫比亞山間盆地，也有較高文化之印第安族稱赤察族，該族雖無完全之國家組織，但有五個部落，各由部落族長統治。赤察族勢力不如印加族之强大，其建築物較印加為差。印加建築多利用石頭，赤察人民多用泥土、草、木為建築材料，無文字之應用。由於地理位置位於中美各地與南美各地之陸上來往通路上，故商務頗繁。

3 馬耶 馬耶族早在四千年前就進住猶卡坦(Yucatan)地區，到公元八、九世紀已有燦爛的文化，在公元十二世紀，被墨西哥高原上的托爾特克斯族(Toltecs，為亞速志斯的祖先)所征服，雖在1450年恢復獨立，但國力已不繼。馬耶人智慧高有完整